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2月26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焕秋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其全资子公司丸美科技进行增资用于募投项目，有利于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程，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2月27日